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质押回购业务、  
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业务及部分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渡科技”）的通知，普渡科技于近期办理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业务以及部分解除质押的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普渡科技	是	3,336,000	2018年4月12日	2019年4月12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78%	融资需求
普渡科技	是	1,100,000	2018年4月12日	至解除质押为止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1%	补充质押
合计		4,436,000				7.69%	

2、股东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以及部分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7年4月13日，普渡科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000,000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4月

13日，约定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4月13日（详见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质押回购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现普渡科技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该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业务，购回交易日延期至2019年4月13日。同时，普渡科技将上述6,000,000股已质押股份中的1股购回并办理完毕部分解除质押登记的手续。

###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普渡科技共持有本公司57,741,6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76%，累计质押48,645,999股，占普渡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4.2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75%。

##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六日